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明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部分人员因离职或自愿放弃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其中首次授予人员由226人调整为157人，原计划授予前述人员的限制性股票调整至预留部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不作调整。（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孙科、郑化先和周承国因与本议案表决事项存在利害关系，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6 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并通过《关于向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18 年 5 月 31 日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15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3.4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4.14 元/股。（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寿仙谷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首次授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孙科、郑化先和周承国因与本议案表决事项存在利害关系，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6 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周承国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选举张轶男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 日